

中国共产党
河南省鄢陵县组织史资料

(1937~1987)

河南人民出版社

中国共产党 河南省鄢陵县组织史资料

(1937.5~1987.10)

中共河南省鄢陵县委组织部
中共河南省鄢陵县委党史征编办公室
河南省鄢陵县档案局

河南人民出版社

(豫)新登字01号

中 国 共 产 党
河南省鄢陵县组织史资料

(1937~1987)

中共河南省鄢陵县委组织部

中共河南省鄢陵县委党史征编办公室

河南省鄢陵县档案局

责任编辑：方业萍

河南人民出版社出版

解放军测绘学院教学实习工厂印刷

787×1092毫米 16开本 22印张 280千字

1992年1月第1版 1992年1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000册

ISBN 7-215-01950-0/D·391

定价：26.00元

中共鄢陵县组织史资料征编领导小组

1986年9月，根据中央征编委，中央组织部和中央档案馆关于《中国共产党组织史资料》征集整理编纂方案的通知精神，经县委研究，建立了中共鄢陵县组织史资料征编领导小组。

组 长 王德成（1986.9～1988.7）

张秋章（1988.7～1991.5）

王香玲（1991.5～ ）

副组长 马登峰（1986.9～1991.5）

李培民（1986.9～ ）

马改明（1986.9～ ）

晋民杰（1991.5～ ）

成 员 王洪昌 程森离 曹学曾 张俊义

梁保昌 陈水林 张顺廷 邱连义

李新江 杨洪超 宋桂兰 崔中岭

宋银轩 王占民

编 审 谷玉升 王德成 张秋章 杨 建 王香玲

副编审 张书文 荣志翔

主 编 梁保昌 李培民

副主编 王书芳

编 辑 (以姓氏笔划为序)

于河江 王洪亮 刘学峰

张俊义 张德学 程德生

编 务 王占民 李培然

前 言

《中国共产党河南省鄢陵县组织史资料》（以下简称《资料》）是一部较为系统全面地反映鄢陵县党组织建立和发展的资料书。书中真实地记载了鄢陵县自1937年5月到1987年10月党的十三大召开半个世纪间，党在鄢陵县的主要活动，党、政府、地方武装、统一战线群众团体的组织沿革和领导人名录及有关历史资料。

本《资料》是由县委组织部、党史资料征编委办公室和县档案局共同编写的。在编纂过程中组织部牵头，档案局提供有关资料，组织史资料编辑组具体编写。整个编纂工作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思想，以《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为准绳，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观点，按照中央、省、市“关于中国共产党组织史资料征编方案”的要求，在广泛占有资料的基础上，经过长时间的反复核实、修改、鉴别和考证，力求达到全面、系统、准确地反映历史真实面貌。

在《资料》的征编过程中，曾得到各级党组织的大力支持，许多在鄢陵县工作过的老干部、老党员为我们提供了大量的资料，谨此，特致谢意。

《资料》的征编是一项开创性的工作，本书涉及的部门多，范围广，时间长，档案资料不全，加之我们经验不足，水平有限，书中难免有错误或疏漏之处，恳请熟悉情况的老同志和党史工作者予以批评指正。

编 者

1991年4月

凡 例

一、本书主要收录了从1937年5月至1987年10月鄢陵县乡(镇)以上党组织及其领导下的政权、军事、统战、群团系统的组织机构沿革和领导人名录。

二、本书资料的征集和收录主要来源于历史档案、老同志座谈和各乡镇(镇)、县直各单位整理、审查核实上报的资料。

三、本书实行合编、分编相结合，采用“分时期按系统”的编纂体例。建国前的资料合编，以党的历史时期分章，分为“土地革命战争时期”、“抗日战争时期”、“全国解放战争时期”三章，每章以党、政、军、统战、群团等系统分节。建国后的资料分编，党组织仍以历史时期立章，分为“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文化大革命时期”、“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三章，每章以党组织和政权、军事、统战等系统中的党组织分节。以行政为序列的政权、军事、统战、群团等系统的资料分别编在中国共产党鄢陵县组织史资料之后，按系统单独编目、立章、分节。

四、本书采用文字叙述，组织机构与领导人名录和图表相结合的编写形式，全面、系统清晰地反映各个时期、各个系统的历史原貌，说明组织机构的发展演变过程。文字叙述包括全书的概述、每章篇首的综述和各个组织机构出现时的简述；组织机构和领导人名录包括机构名称、起止时间、任职人员姓名、职务、任期及有关注释；图表包括：正文前的行政区划图、章后的党组织分布示意图，组织机构沿革示意图表、历任县委书记一览表和附在本书后面的党组织、党员、干部统计表等。

五、本书中的县级机构沿革，凡实行代表大会制的，均按代表

大会的届次表述；无代表大会的，则按组织机构的调整和称谓变更及主要领导人的更迭次序表述。

六、收录范围：在土地革命战争时期，收录鄱陵县党小组的建立情况；抗日战争和全国解放战争时期，收录党支部和相继建立的县工委、县委、中心县委委员、正副书记及其工作部门的正副职；同级政权组织、军事组织的正副职、区级政权组织的正副职。新中国成立后，在各个历史时期中收录县委委员、候补委员、常委、正副书记（书记处书记）及县委各部、委、办（室）正副职，纪（监）委正副书记，1984年机构改革不作为县委工作部门后增收到纪检委常委，县直各部门纪检组组长；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党组正副书记和人大常委会正副主任；县政府党组正副书记、正副县长及各委、办、局党组正副书记、行政正副职；县法院、检察院党组正副书记及行政正副职；县人民武装部党委正副书记和正副部长、正副政委；县政协党组正副书记和正副主席；县群团组织党组正副书记及行政正副职；乡（镇）级党委正副书记，正副乡（镇）长；凡副局级以上协理员分别列入同级现任职务之后。

七、县委领导成员的排列，建国前按书记、副书记、委员排列。建国后，不论是上级党组织任命的或是经党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均以委员、候补委员、常委、正副书记为序。

八、人员名录中的别名、化名、女性、少数民族、代理或兼职的均作注明。“文革”时期的军代表和群众代表在其名录第一次出现时注明。任职期间牺牲的烈士加注。

九、因党的中心任务而抽调各部门组成的领导组、委员会、办公室等临时机构，不收录其机构及领导人名录。

十、所列机构名称，一律采用历史称谓，用全称，根据层次注明起止时间，领导人的任职注明起止时间，任离职月份不清者，注春、夏、秋、冬。领导人姓名或其他地方不清者注“待查”。

总 目 录

概 述	(1)
第一章 土地革命战争时期 (1927.7~1937.7)	(9)
中共鄱陵县小组 (1937.5~1937.7)	(9)
1937年党组织和党员分布示意图	(10)
第二章 抗日战争时期 (1937.7~1945.8)	(11)
第一节 党的组织	(13)
一、中共鄱陵县小组	(14)
二、中共鄱陵县支部委员会	(14)
三、中共鄱陵县工作委员会	(15)
四、中共鄱陵县委员会	(15)
五、中共鄱陵中心县委员会	(16)
六、中共鄱陵县委员会	(16)
七、中共鄱(陵)扶(沟)县委员会	(17)
八、中共鄱陵县委下辖支部	(18)
第二节 政权组织	(18)
一、鄱(陵)扶(沟)县抗日民主政府	(18)
二、鄱(陵)扶(沟)县抗日民主政府 下辖各区政府	(19)
第三节 地方军事组织	(19)
一、鄱(陵)扶(沟)县大队	(20)
二、鄱(陵)扶(沟)县独立营	(20)
三、鄱(陵)扶(沟)县辖鄱陵 2 个区武装中队	(20)
抗日战争时期鄱陵县党组织分布示意图	(21)
抗日战争时期鄱陵县党组织机构沿革和隶属关系 示意图	(22)
第三章 全国解放战争时期 (1945.8~1949.9)	(23)

第一节 党的组织	(25)
一、中共鄢(陵)扶(沟)县委员会	(25)
二、中共鄢(陵)扶(沟)县委员会	(26)
三、中共鄢陵县委员会	(26)
四、中共鄢陵县委员会	(28)
五、县委工作部门	(28)
六、县委下辖各区委	(29)
(一)中共鄢(陵)扶(沟)县委辖鄢陵2个区委	(29)
(二)中共鄢陵县委辖2个区委	(29)
(三)中共鄢陵县委辖9个区委	(29)
(四)中共鄢陵县委辖6个区委	(31)

第二节 政权组织	(31)
一、鄢(陵)扶(沟)县抗日民主政府	(32)
二、鄢(陵)扶(沟)县人民民主政府	(32)
三、鄢陵县人民民主政府	(32)
四、鄢陵县政府职能部门	(33)
五、县政府下辖各区政府(公所)	(34)
(一)鄢(陵)扶(沟)县抗日民主政府辖鄢陵3个区政府	(34)
(二)鄢(陵)扶(沟)县人民民主政府辖鄢陵2个区公所	(34)
(三)鄢陵县人民民主政府辖各区政府(公所)	(34)

第三节 地方军事组织	(36)
一、鄢(陵)扶(沟)县大队	(37)
二、鄢陵县大队	(37)
三、鄢(陵)扶(沟)县辖鄢陵2个区武装中队	(38)
全国解放战争时期鄢陵县党组织机构沿革和隶属关系示意图	(39)

第四章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

社会主义时期(1949.10~1966.5)	(41)
------------------------	--------

第一节 中共鄢陵县委及其工作部门	(44)
------------------	--------

一、县委领导机构·····	(45)
(一) 中共鄢陵县委员会 ·····	(45)
(二) 中共鄢陵县第一届委员会 ·····	(46)
(三) 中共鄢陵县第二届委员会 ·····	(49)
(四) 中共鄢陵县第三届委员会 ·····	(52)
二、县委工作部门·····	(54)
第二节 政权系统中的党组织·····	(59)
第三节 地方军事系统中的党组织·····	(59)
第四节 县委辖各区(镇)、乡(镇)、公社党组织·····	(60)
一、县委辖 8 个区党委·····	(60)
二、县委辖 6 个区(镇)党委·····	(64)
三、县委辖 28 个乡(镇)支部委员会·····	(65)
四、县委辖 28 个乡(镇)基层委员会·····	(68)
五、县委辖 10 个人民公社党委·····	(73)
六、县委辖 11 个区(镇)党委·····	(78)
七、县委辖 12 个人民公社(镇)党委·····	(81)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县委工作部门演变示意图·····	(84)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鄢陵县行政区划演变示意图·····	(85)
第五章“文化大革命”时期(1966.5~1976.10)·····	(87)
第一节 中共鄢陵县委(县革委党的核心小组)	
及其工作部门·····	(90)
一、县委领导机构·····	(90)
(一) 中共鄢陵县第三届委员会 ·····	(90)
(二) 中共鄢陵县革命委员会核心小组 ·····	(92)
(三) 中共鄢陵县第四届委员会 ·····	(92)
二、县委工作部门·····	(96)
(一) “文革”初期的县委工作部门·····	(96)

(二) “文革”后期恢复的县委工作部门	(97)
第二节 政权系统中的党组织	(98)
第三节 地方军事系统中的党组织	(99)
第四节 县委辖各人民公社党组织	(99)
一、县委辖11个人民公社党委	(100)
二、县委辖11个人民公社革委会党的核心小组	(101)
三、县委辖11个人民公社党委	(103)
“文化大革命”时期县委工作部门演变示意图	(109)
“文化大革命”时期鄱陵县区级行政区划设置示意图	(110)
第六章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	
(1976.10~1987.10)	(111)
第一节 中共鄱陵县委及其工作部门	(114)
一、县委领导机构	(115)
(一) 中共鄱陵县第四届委员会	(115)
(二) 中共鄱陵县第五届委员会	(118)
(三) 中共鄱陵县第六届委员会	(121)
二、县委工作部门	(123)
第二节 中共鄱陵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129)
第三节 政权系统中的党组织	(130)
一、中共鄱陵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党组	(130)
二、中共鄱陵县人民政府党组	(130)
三、政府职能部门中的党组织	(131)
四、中共鄱陵县人民法院党组	(136)
五、中共鄱陵县人民检察院党组	(137)
第四节 地方军事系统中的党组织	(137)
一、中共中国人民解放军鄱陵县人武部委员会	(137)
二、中共鄱陵县人武部委员会	(138)

第五节 统一战线系统中的党组织·····	(138)
第六节 县委辖各人民公社、乡(镇)党组织·····	(139)
一、县委辖12个人民公社(镇)党委·····	(139)
二、县委辖12个乡(镇)党委·····	(146)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县委工作部门演变示意图 ·····	(152)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鄢陵县区级行政 区划演变示意图·····	(153)
综合资料	
1. 中共鄢陵县县级委员会书记一览表·····	(154)
2. 1949年至1987年党组织基本情况统计表·····	(155)
3. 1949年至1987年党员基本情况统计表·····	(157)
4. 1949年至1987年国家行政干部基本情况统计表··	(159)
5. 中共鄢陵县历次代表会议、代表大会简介·····	(161)
 河南省鄢陵县政权系统组织史资料·····	(171)
河南省鄢陵县地方军事系统组织史资料·····	(303)
河南省鄢陵县统战系统组织史资料·····	(313)
河南省鄢陵县群众团体系统组织史资料·····	(317)
编后记·····	(338)

概 述

鄢陵县位于河南省中部，许昌市东35公里处。东与扶沟相邻，西和许昌临颖接壤，南连西华，北靠尉氏、长葛，面积871.6平方公里。总人口55万多，现辖12个乡（镇），372个行政村。鄢陵历史悠久周武王灭商后，分封天下，祝融氏后裔受封于此，称鄢国。春秋时期鄢国被郑武公所灭，废国为邑，改称鄢陵。西汉始置鄢陵县，属豫州颍川郡；汉武帝时鄢陵改属陈留郡；王莽时期更鄢陵为左亭，属豫州颍川郡许县。隋复置鄢陵县沿用至今。

早在土地革命战争时期，鄢陵县就有共产党的活动。中共豫中特委经常派党员来鄢陵宣传发动群众，开展农民运动。由于革命处于低潮，中共豫中特委遭到破坏，鄢陵县一直未能建立起党的组织。1937年3月，在北平加入中国共产党的鄢陵籍青年学生李爽（李继坤），于同年4月请假回鄢陵探亲，途经郑州受中共河南省（临时）工作委员会派遣回到鄢陵县城开展革命活动。5月，中共河南省工委派楚光甫（楚书范、楚平、楚明）来鄢陵建立了中国共产党鄢陵县小组。

1937年7月，抗日战争爆发后，为便于开展抗日救亡宣传，中共鄢陵县小组根据上级党组织的指示精神，决定党员以个人名义进行抗日宣传发动，建立了群众性的抗日救亡组织“读书会”。同年9月，鄢陵县党组织根据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方针政策，以“读书会”名义提请国民党县党部同意成立了鄢陵县抗日救亡宣传队，队员发展到200人。鄢陵县党的组织在抗日救亡运动中迅速发展壮大。1938年5月，在中共鄢陵县小组的基础上，建立了中共鄢陵县支部委员会。1938年7月，中共豫东特委决定，把中共鄢陵县支部委员会改建为中共鄢陵县工作委员会。1938年9月，中共豫东特委决定，

将中共鄢陵县工委改建为中共鄢陵县委员会。在此期间，中共鄢陵县党组织利用国民党的内部矛盾，通过合法形式，领导组织群众开展反顽斗争。1938年4月，利用国民党县常备大队长张斗楠，向洛阳战区长官告国民党鄢陵县长靳蓉镜、县党部干事晋裕厚恐日弃城逃跑罪，靳、晋二人被撤职。同年9月，中共鄢陵县委组织群众，向国民党中央、省、专三级法院控告县长王元灵、县党部干事左风徽、自卫团长胡世昌、商务会长刘茂堂受贿枉法、包揽诉讼、办事不公、吃喝嫖赌等罪行，使王、胡、左、刘鄢陵四霸被逮捕。同时，县委努力发展抗日武装，通过统战关系，与国民党鄢陵县民运指导员苏士德合作，建立了“鄢陵县民训工作团”。向重点联保派出共产党员担任政训工作员，掌握联保的武装。1939年夏，鄢陵县党的组织有很大发展，全县已有党员30人，为了开展周边县区党的工作，中共豫东特委又决定，将中共鄢陵县委改建为中共鄢陵中心县委员会。辖鄢陵、扶沟、临颍3个县委。1940年9月，中共豫东地委停止活动，中共鄢陵县党组织一度失去同上级党的联系。此后，随着国民党反动派对共产党员的迫害加剧，鄢陵县党组织处于非常艰难的境地，部分党员被捕，一部分党员被迫转移，党的活动转入低潮。1941年鄢陵县党组织改属鄂豫边区党委领导。根据中央和鄂豫边区党委指示，中共鄢陵中心县委撤退党员干部17人到鄂豫边区。中心县委书记李爽继续留鄢陵坚持斗争。1944年2月，中共鄢陵中心县委在许昌县许田镇召开中心县委扩大会议。根据当时的形势，会议决定：组织人民武装抗日，抓枪杆子，建立政权发展抗日力量；中心县委书记李爽暂时离开鄢陵，中共鄢陵中心县委改为鄢陵县委，程留宾代理县委书记；巩固发展洧川县的小周庄和许昌县的张盘等边远地区党的工作3项决议。此后，由于失去主要领导骨干和同上级党组织的联系，鄢陵县境内的党组织处于隐蔽状态，无大的活动。1944年6月，日本侵略军占领鄢陵县城，国民党鄢陵县政府南逃。中共鄢陵县委根据中共中央书记处《关于河南发展方针的指示》组建了抗日游击队，开展游击战争。此间，鄢陵县党组织与冀鲁豫军

区水东军分区取得联系并受其领导。1945年1月，冀鲁豫军区根据中共中央发布的向河南进军的命令，派冀鲁豫军区第八军分区八团团王定烈率部于同年5月西渡黄河，开辟豫中抗日根据地，建立了冀鲁豫第十三地委、专署和军分区。同年8月扶沟县城解放，中共冀鲁豫十三地委决定，建立中共鄆（陵）扶（沟）县委员会、鄆（陵）扶（沟）县抗日民主政府。中共鄆扶县委、鄆扶县抗日民主政府建立后，在鄆陵县境内开辟了南起屯沟，北至马栏，东界扶沟，西到只乐的抗日根据地，并建立3个区抗日民主政权。

抗日战争胜利后，蒋介石不顾全国人民要求和平的愿望，悍然发动内战，调兵围剿水西（新黄河以西）解放区。9月底，国民党第八十一师向鄆陵、扶沟进攻。根据党中央和冀鲁豫军区指示，中共鄆扶县委、县政府在冀鲁豫军区二十九团和地方武装掩护下撤退。二十九团和鄆扶县独立营分别在前厦村和城南关汨罗江畔阻击敌人，激战竟日趁夜幕东撤。1947年初，豫皖苏军区第一军分区部队西渡贾鲁河，先后解放了水西广大地区。4月，豫皖苏中央分局根据解放战争形势的发展，派施德生率领一批干部开展水西区的斗争，重新建立了中共鄆（陵）扶（沟）县委、县政府和县大队。1947年9月，华东野战军主力部队挺进豫皖苏地区，10月1日，鄆陵县城第一次获得解放。当年12月，中共豫皖苏分局第五地委决定撤销中共鄆扶县委、县政府，建立中共鄆陵县委、鄆陵县人民民主政府。为了加强鄆陵县党组织和人民民主政权建设，中共豫皖苏第五地委派老解放区南下干部大队（黄河、淮河大队）约80多名县、区级干部到鄆陵县任职。1948年2月，中共鄆陵县委、县政府将全县划分为8个区，建立了8个区委、区政府。县委区委建立后，深入农村发动群众，组织民兵，成立农会，建立区干队，开展剿匪反霸斗争，建立巩固村级人民政权。1948年5月，国民党第十一师和七十五师二十一旅占领许昌后，七十五师从许田直逼鄆陵，中共鄆陵县委、县政府及区级党政干部随豫皖苏第五地委、专署和军分区主动撤退，鄆陵县城再次陷入敌手。至6月上旬，豫皖苏第五军分

区主力部队，完成了配合华东野战军牵制敌人的任务后，收复了鄢陵县城，结束了9个月的“拉锯”局面。中共鄢陵县委、鄢陵县人民民主政府开始搬回县城办公，城乡社会秩序基本稳定。中共鄢陵县委、县政府在全县范围内组建区村人民政权。发展党的组织，领导全县人民在“全力支援前线，一切为了胜利”的口号下，全力以赴动员组织人力、物力支援全国解放战争。据不完全统计在豫东、淮海等战役中，全县共组织担架3000多副，大车881辆，牲畜2643头，民工2万余人，为全国解放战争的胜利作出了积极的贡献。1949年2月，中共中央决定撤销中共豫皖苏中央分局，豫皖苏第五地委、专署和军分区也随之撤销。鄢陵县恢复原县建制（按原县界），中共鄢陵县委改属许昌地委领导。5月，王云清任中共鄢陵县委书记后，将全县9个区合并为6个区，全县干部作了大的调整。到1949年9月，全县共建立了6个区党委，10个党支部，共有党员236名。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鄢陵县党组织肩负起领导人民建设，巩固人民政权，有步骤地实现从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转变的任务。从新中国建立到1956年，鄢陵县各级党组织领导全县人民继续剿匪反霸，进行土地改革，开展查田定产，镇压反革命，抗美援朝和“三反”（反对贪污、反对浪费、反对官僚主义）、“五反”（反对行贿、反对偷税漏税、反对盗窃国家财产、反对偷工减料、反对盗窃国家经济情报）、合作化等运动，基本完成了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实现了由生产资料私有制到生产资料公有制，由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转变。广大党员在恢复和发展国民经济的斗争中经受了新的严峻考验。中共鄢陵县委根据中共中央指示和第一、二次全国组织工作会议精神，开展了整风整党运动。克服了党员队伍中居功骄傲，贪图享受，官僚主义，脱离群众等错误思想和不良作风，使广大党员普遍接受了一次马列主义和党的知识的教育。提高了广大党员的觉悟，党的组织更加坚强，党与群众的关系更加密切，因而推动了各项工作的进展。极大